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大展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210-610126-04-05-228092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崇皇街道渭阳八路 999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09 度 2 分 24.75 秒，北纬 34 度 30 分 0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741 飞机制造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33）-67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27
环保投资占比（%）	13.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5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2013-2020） 审批机关：西安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泾河工业区总体规划的批复》（市政函第81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审查机关：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市环函〔2015〕56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与规划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规划相符性情况		
	规划名称	规划内容	项目情况
《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2013-2020）	1、泾河工业园区以工业化、城镇化发展为方向，主导产业主要为重型汽车及零配件制造、现代生物与高新医药、高科技精细化工、现代机械装备	1、本项目位于西安市高陵区崇皇街道渭阳八路 999 号，属于规划范围内，本项目属于装备制造行业，	符合

评价符合性分析		制造、新型环保材料、中高档包装印刷制品、食品及农产品深加工等七大主导产业；2、严格入园企业的准入条件，禁止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以及落后产能的企业进入园区，限制涉及电镀、医药加工制造、危险化学品、重金属等行业的企业入园。	符合园区发展方向； 2、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以及落后产能企业	
	《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定位是以低碳产业为主,重点发展汽车、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新材料、和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发展方向。	本项目生产使用电能,不涉及碳排放工艺。	符合
		对进入园区项目要求：（1）进区项目应是高科技含量、高产品附加值的项目，其生产工艺、设备和环保设施应达同类国际先进水平，至少是国内先进水平；（2）废水经预处理可达到园内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并确保不影响污水处理厂的处理效果，“三废”排放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3）生产和使用有毒有害的企业，应具有完善的事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包括有毒有害物品的使用、运输、储存全过程。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下料粉尘、打磨粉尘、喷砂粉尘等均由环保设备处理后有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第八污水处理厂；危险废物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市环函〔2015〕56号）	严格入园企业的准入条件，禁止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以及落后产能的企业进入园区，限制涉及电镀、医药加工制造、危险化学品、重金属等行业的企业入园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机械加工、打磨和喷砂工艺，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及落后产能企业。	符合
		优先建设环保基础设施。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就近排入地表水体，企业废水必须自行处理，达标后经园区管网分别排入西安市第八污水处理厂、拟建的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园区市政雨水管网；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第八污水处理厂	符合
		园区内必须采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严格禁止各类燃煤锅炉的建设。	本项目生产过程使用电能，为清洁能源。	符合
		园区内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后处理，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项目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油脂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刀片、废锯条、除尘器收尘外售综合利用；废导轨油、废齿轮油、废切削液分类收集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置。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C3360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为允许类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符合要求；根据《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投资类。

本项目已取得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陕西大展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加工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210-610126-04-05-499769）。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2、相关政策文件符合性分析

表1-2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政策名称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2021-2022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严格落实能耗双控、产能置换、污染物区域削减、煤炭减量替代等要求，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要坚决整改。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严查违规上马、未批先建项目，严格依法查处违法违规企业。对标国内外产品能效、环保先进水平，推动在建和拟建“两高”项目能效、环保水平提升，推进存量“两高”项目改造升级。严厉打击“两高”企业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等各类违法行为，及时曝光违反排污许可制度的典型案例。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及固废均采取措施合理处置。	符合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2年工作方案》	优化产业结构布局。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严格实施节能审查制度，加强节能审查事中事后监管。推动有条件的高炉转炉长流程企业就地改造转型发展电炉短流程炼钢。关中地区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等低效率、高能耗、高污染工艺和设备。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重点区域严禁新增化工园区。	本项目为金属表面处理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限制类项目。	符合

	推进建筑施工扬尘精细化管理。到2022年底，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提升到60%、装配式建筑占比达到24%。严格落实施工工地扬尘管控责任，建立施工工地动态管理清单，在工地公示具体防治措施及负责人信息，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严格落实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将建筑施工扬尘防治落实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评价。核查渣土车密闭化改装改造，确保运输过程无扬尘、无遗漏、无抛洒，未达到改造升级要求的渣土车辆不得从事渣土运输活动。加强施工扬尘监管执法，对问题严重的施工单位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	本项目施工期基本无土方开挖等产生扬尘的工程内容，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在加强施工管理和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施工期废气影响较小。	符合
《陕西省碧水保卫战2022年工作方案》	深入推进工业污染防治。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沿黄重点地区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加快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确保企业持证排污、按证排污。在黄河流域逐步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园区市政雨水管网；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第八污水处理厂，项目产生的废水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陕政办发〔2021〕25号）	加强扬尘精细化管理。建立扬尘污染物清单，实现扬尘污染源动态管理，构建“过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责任全链条”的扬尘防治体系。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将绿色施工纳入企业资质和信用评价。对重点区域道路、水务等线性工程进行分段施工。大力推进低尘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加大重要路段冲洗保洁力度，渣土车实施硬覆盖与全密闭运输，强化道路绿化用地扬尘治理。大型煤炭、矿石、干散货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	本项目施工期基本无土方开挖等产生扬尘的工程内容，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在加强施工管理和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施工期废气影响较小。	符合
	实施重点行业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深度治理，持续推进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探索研究开展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有色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有色等重点行业	符合
《西安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加强扬尘面源管控。督导建设工地严格落实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要求企业按照《陕西省蓝天保卫战2022	符合
	大力推进低尘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强化道路绿化用地扬尘治理	年工作方案》《西安市蓝天保卫战2022年工作方案》施工，严格管控施工扬尘，全面落实建筑施工“六个100%管理”	
	建立标准化扬尘在线监控系统，对工地扬尘防治工作实施监管		
	在建筑施工过程中推广使用低噪声设备和工艺，科学合理安排工期，加大对夜间施工作业的管理力度，确保施工噪声达标排放	项目夜间不施工，施工过程使用低噪声设备。	符合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西安市高陵区，环境控制单元名称为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单元要素为大气环境高排放区，管控单元分类为重点管控单元，具体管控要求及符合性见表1-3。

表 1-3 项目与西安市“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面积/长度
空间约束布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炼化产能。 2. 加快壮大新材料、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环保等产业。 3. 推进 5G、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绿色环保产业深度融合创新。 4. 促进产业集聚和绿色发展转型。 	<p>本项目位于西安泾河工业园北区，属于机械加工行业，符合管控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控制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特别是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 2. 对高能耗高污染行业企业采用先进高效的污染控制措施。 3. 以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包装印刷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p>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符合管控要求</p>
环境风险防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推进固体废物、化学物质、重金属、核与辐射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防控，推动环境风险防控由应急管理向全过程管理转变。 2. 渭河流域内化工、印染、电镀、冶金、重金属废矿、危险废物堆放填埋场所等土地使用单位，转让或者改变土地用途时，应当对土壤环境调查评估，编制修复和处置方案，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p>本项目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过程，符合管控要求</p>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到 2025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不低于 48.03%。 2. 到 2025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累计降低 2%。 3. 到 2025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累计降低 12%。 4. 持续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大力推进以电代煤、以气代煤等清洁替代形式；稳步提高天然气消费比例；有序发展新能源。 	<p>本项目主要使用水、电，且不涉及国家限制或者淘汰的工艺和设备，符合管控要求</p>

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

对照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示意图（附图6）和对照分析表，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4、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西安市高陵区崇皇街道渭阳八路999号。项目租赁陕西省贝尔科教装备产业基地厂房，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相关要求。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道路、供水、供电和通讯配套等已完成，项目北侧临园区在建厂房，东侧紧挨园区道路及另一栋厂房，南侧为园区在建的办公楼，西侧隔园区道路为希佛隆阀门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等经合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选址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本项目由来				
	<p>陕西大展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原厂区位于西安市高陵区渭阳七路 4045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表面机加处理、机械零件销售等。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获得《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高陵分局关于陕西大展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机加工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市环高批复[2022]14 号），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原有机加工基础上，增加分割、打磨和喷砂工艺。</p> <p>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为考虑到现有厂区面积较小，不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因此决定对企业进行整体搬迁，由现厂址搬迁至西安市高陵区崇皇街道渭阳八路 999 号，租赁陕西省贝尔科教装备产业基地已建成厂房 3500m²（标准厂房无需办理环评手续）。该项目项目建成后年处理金属件 5400 吨，与旧厂区一致。</p>				
	2、本项目工程组成				
	<p>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500 平方米，利用租赁的已建厂房建设喷砂房、打磨房，以及安装机加工等相关设备。具体建设内容详见下表。</p>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项目内容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 车间	分割区	项目于车间东北侧占地约 400m ² 的分割区，主要设备为锯床、立锯	利用租赁厂房安装设备
		机加工区	项目于车间东北侧占地约 640m ² 的机加工区，主要设备为车床、铣床等		
		喷砂、打磨区	项目于厂区西南侧设置 32m×18m×5m 平方米打磨和喷砂车间，主要设备为吊挂砂轮机、喷砂机、自动打磨机	利用现有厂房安装设备	
	公用工程	采暖制冷	采暖制冷均采用空调	安装设备	
依托工程	供电设施	供电由当地电网接入	依托		
	供水设施	依托现有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依托		
	排水设施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园区市政雨水管网；不产生生产废水，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第八污水处理厂	依托		
	办公区生活区	办公区 50m ² ，主要给员工提供办公生活	依托		
	临时厨房	2 个灶头，后期园区食堂建成后临时厨房撤销	新建，后期依托		
辅助	成品储库	车间东南侧设置 200m ² 的成品库房	厂房内分隔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398074057136006046>